

在加拿大公民或移民表格里提供虚假或不完整信息

[编辑:红枫林 | 时间:2017-06-03 05:17:06 | 来源:红枫林 | 作者:爱德华·科里根]

很多人在申请枫叶卡续卡或提交入籍申请后来我们的律师事务所咨询。他们在提交给加拿大公民和移民部(CIC)的申请中注明他们“在加拿大”的时间，之后他们收到CIC的回复，要求他们提供资料证明在加拿大的这段时间，这个流程叫做提供“居住证明”。



图源：网络

在很多的案例中，他们自己“汇报”的在加拿大的时间与加拿大边境服务署（CBSA）的个人入关记录并不相符。有些人可能感到吃惊，但CBSA记录每人每次的出入境记录。

有些人只是猜测一个他们在加拿大的居住时间。其他人在表格里和居住计算器上输入了错误的时间。他们或者只是不小心或者试图在居住时间上误导政府。如果有任何不符，加拿大移民难民和公民部（IRCC），之前叫CIC，会要求申请者完成一个居住问卷并且要求有力的支持文件来证明他们在加拿大的居住时间。

在移民和入籍文件里提供虚假信息是严重的犯罪行为。法律也禁止任何对事实的未提及，如果这个未提及“直接或间接误导或隐瞒该事件相关的事实，并且造成或可能造成在执法过程中的错误。”

而指导他人做虚假或错误陈述也是严重犯罪。以下是移民和难民保护法（IRPA）中的相关章节。

指导做虚假陈述

126 任何人故意的指导，引导，教唆或者试图指导，引导，教唆任何人直接或间接误导或隐瞒该事件相关的事实，并且造成或可能造成执法过程中的错误，都是犯罪行为。

127 任何人在知情的情况下都不可以

(a) 直接或间接误导或隐瞒该事件相关的事实，并且造成或可能造成在执法过程中的错误。

(b) 直接或间接的，用各种方式，交流虚假或误导性信息或声明，意图引导或阻止移民，或：

(c) 拒绝宣誓或者声明，或，在可能的情况下，在调查过程中，或执法过程中回答问题。

2001, c. 27, s. 127;

2015, c. 3, s. 115(F).

128 与126条和127条相悖的行为是违法行为，并且

(a) 已经经诉讼程序定罪，处以不超过12万加币的罚款或不超过五年的监禁，或两者并罚，或：

(b) 经简易程序定罪，处以不超过5万加币的罚款或不超过两年的监禁，或两者并罚。

对指导别人做虚假陈述，或对公民和移民文件隐瞒或提供错误信息会有潜在的非常严重的惩罚措施。

在公民和移民文件上提供不正确或错误信息来对婚姻，离婚，是否有孩子或犯罪记录进行隐瞒的，会面临失去枫叶卡甚至国籍的严重风险。也可能被罚款甚至被送进监狱。

因此最好的方式就是遵守法律并且正确的准备公民或移民表格，以自己最大的能力来提供准确和完整的信息。一个地址或日期上的微小的错误很可能不会引起什么问题。但是一个在日期上的严重的错误或遗漏可能会造成对申请的重审或引起长时间的延误，也可能引起其他更严重的后果。

所以最好在提交公民或移民表格之前咨询符合资质的专业人士。在提交不完整或不正确的申请之前最好把问题都解答清楚。在汇报在加拿大的居住时间的问题上需要特别小心，不然可能会面临非常严重的后果。

关于作者：

伦敦律师爱德华·科里根是一位被加拿大法律协会授予的移民与难民申请与保护的专家 (Specialist in 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Law, Immigration and Refugee Protection by the Law Society of Upper Canada)。你可以通过电子邮件 corriganlaw@edcorrigan.ca 或是电话 519-439-4015 联系。